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

廊坊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，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由独立董事赵玉梅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讨论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业务发展经营所需，属于正常的业务范围，有利于下属控股公司广炎供热的业务开展，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交易价格遵循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未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。本次关联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合法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其他规范的要求。因此，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独立董事：赵玉梅、孙海侠、王倩

2025 年 10 月 30 日